

广西南宁振安电力工程监理有 限公司函

桂振监函[2016]1号

关于覃裕伶等同志工作岗位调整的函

公司各部室、各监理项目部：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工作开展的需要，进一步合理优化人员配置，经公司研究决定，调整以下人员岗位：

一、原宾阳网区农网监理项目部覃裕伶同志调整至河池网区东兰农配网监理项目部工作，请覃裕伶同志于2016年4月14日到新的工作岗位开始开展工作。

二、原宾阳网区农网监理项目部肖立昌同志调整至邕宁网区农配网监理项目部工作，请肖立昌同志于2016年4月24日到新的工作岗位开始开展工作。

三、原邕宁网区农配网监理项目部韦栋同志调整至宾阳网区农网监理项目部工作；请韦栋同志于2016年4月24日到新的工作岗位开始开展工作。

希望以上人员能够以更加积极的态度和饱满的热情投入到新的岗位工作中，不断追求进步，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努力体现自身价值，为公司发展尽自己应有的力量。

此页无正文内容。

广西南宁振安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

